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蔡嘉綺

電話：02-2720-8889轉6344

傳真：02-8788-4137

電子信箱：ng83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530672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身體狀況檢查表、風險同意書及報名表各1份

(43256587\_1153067209\_1\_ATTACH1.pdf、43256587\_1153067209\_1\_ATTACH2.pdf、43256587\_1153067209\_1\_ATTACH3.pdf、43256587\_1153067209\_1\_ATTACH4.ods)

主旨：檢送國教署委請本市辦理115年度全國中小學視障學生夏令營實施計畫及相關資料各1份，請貴縣市（學校）依計畫推派學生及輔導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1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400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（詳情請參閱實施計畫）

（一）活動日期：115年7月7日（星期二）至7月9日（星期四），共計3天2夜；倘因颱風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，本活動順延至115年7月底，確認辦理時間另行公告通知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國小3至6年級及國中階段之視障學生與隨隊輔導教師。隨隊教師並請逕依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各縣市依計畫所列名額派員，填妥報名相關表件後，以電子郵件寄本市立啟明學校陳嘉弘組長

A041900\_特殊教育科15/05/29



1150149522

有附件



(電子信箱：tmsb.1201@tmsb.tp.edu.tw)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請自文到日起至115年6月12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完成報名程序，並請致電確認是否完成報名。

三、旨揭活動聯絡人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廖佳音主任/陳嘉弘組長(聯絡方式：(02)28740795分機1200、1201)。

四、檢附本活動之實施計畫、水域活動自我身體狀況檢查表暨同意書、風險知情同意書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臺北市政府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(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國中部)、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視障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